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王忠舉

電話：03-8462860#309

電子信箱：u88628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302387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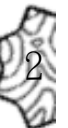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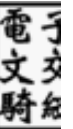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、合約醫院 (376550000A_113023876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30238761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3023876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自113年12月1日起，於全國8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提供M痘（Mpox）疫苗自費接種服務一案，請學校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1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41993號辦理。
- 二、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於113年8月14日再次宣布M痘疫情構成國際關注公共衛生緊急事件，並呼籲各國注意跨境傳播，目前非洲及歐亞之部分國家已出現M痘Ib病例，美國亦於113年11月16日報告首例第I型病例，疾管署基於維護國人健康及降低民眾於境外感染M痘之風險，爰提供旨揭自費接種服務。
- 三、鑒於國內外疫情傳播風險持續，請學校協助宣導相關防治事項如下：
 - (一)113年12月1日起，全國8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（名單如附件）提供M痘疫苗自費接種服務，凡「不符合公費」M痘疫



113/12/06



1130005458

苗接種資格，「經醫師評估」確有暴露風險者，可自費接種M痘疫苗。

(二)如至有疫情之國家旅遊（依據國際旅遊疫情建議），應採取適當防護措施，並建議有暴露風險者，於出國前6-8週至旅遊醫學門診評估，完成2劑疫苗接種（2劑間隔至少4週）。

(三)本國籍或持有我國居留證或具健保身分之外國籍人士，且符合公費M痘疫苗接種條件者，應儘速接種公費M痘疫苗，須完成2劑接種以獲得完整保護力，目前全國共265家合作醫療院所可提供公費疫苗接種服務。

四、有關M痘之詳細接種條件及防疫相關資訊（如：公費疫苗接種條件、疫苗接種服務合作醫療院所、國際旅遊疫情建議）請逕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s://www.cdc.gov.tw>）查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中小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(含附件)

